

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12·24” 一般物体打击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年12月24日16时10分许，位于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江海三路石鹤利金利工业区11号厂房的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10万元。经调查认定，该事故是一起因作业人员违规作业，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作业现场安全管理混乱，作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安全操作规程存在严重缺陷而引发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结案后，江海区安委办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有关要求，开展该起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全面梳理总结了责任追究、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有关情况如下：

一、评估工作概况

参照原事故调查的部门组成情况，区安委办牵头成立了调查评估组，外海街道办事处、区检察院、区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江海分局、区总工会派员参加，并聘请相关行业的专家参加。评估组制定了专项评估工作方案，通过现场核查、资料查阅、座谈交流等方式梳理总结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鉴于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已停业，调查评估组抽查了外海街道与事故发生同类型生产工艺的 2 家企业，现场反馈了存在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督促抓好落实。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建议

1.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区应急管理局已对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及公司负责人、实际控制人钟某某和涉事厂房物业出租方陈某某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予以行政处罚。经调查，王某实际并未在事发时担任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因此，对王某不予立案处罚。

2.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公安机关对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负责人、实际控制人钟某某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立案侦查。

（二）其他处理建议

1.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相关处理建议，外海街道办事处向区委、区政府作出书面检讨，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包括对街道全体领导班子、应急办、企业开展安全专题培训，提高安全风险识别能力、安全隐患排查能力和事故防范能力。

2.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相关处理建议，外海街道石鹤利居民委员会向外海街道办事处作出书面检讨，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

三，对辖区内企业进行全覆盖安全生产巡查，完善社区安全应急预案，加强网格员培训，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

（一）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外海街道办事处、区应急管理局、外海街道石鹤利居民委员会深刻汲取教训，严格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有关要求，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推进源头治理和事先预防，做到早研判、早预警、早准备、早防范，将事故遏制在源头上。将安全生产工作贯穿于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全过程，切实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聚焦风险防控，强化专项监管执法整治

事故发生后，外海街道办联合各村居完成村级工业园安全检查全覆盖，2025年12月13日至2026年1月16日共排查企业1440家，发现隐患4823条，需整改或清退企业106家（整改提升71家、清退35家），发出责令整改书41份，244条隐患已全部整改。针对辖区内5家企业存在的相同违规生产工艺这一事故隐患，迅速下达整改指令，要求企业立即消除该隐患，杜绝因违规生产工艺引发安全事故。

区安委办牵头统筹整治，深入整治化工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安全隐患，细化落实汛期、高温天气条件下危险化学品防

雷击、防潮、防泄漏、检维修等安全措施，严密管控危险化学品重大安全风险；聚焦铝加工、粉尘涉爆、“非违乱污险”企业等工贸高危领域开展源头治理，加强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管理；联合各街道开展化工和危险化学品“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暨夜查行动，检查组通过无人机航拍、人员巡查等方式，对闲置厂房、仓库等场所开展排查。2025 年全区共出动 387 人次，检查 20 个工业园区，排查 86 间空置厂房、可疑场所，发现 3 处非法储存危险化学品。共检查企业 928 家次，发现安全隐患 2038 项，完成整改 1998 项，隐患整改率 98%。2026 年组建专项巡查组，对辖区内村级工业园区企业开展常态化日常巡查，重点检查违规作业风险点（如设备防护缺失、操作流程不规范、劳动防护用品未佩戴等）以及各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针对发现的问题，逐一建立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并跟踪整改进展，实行“发现—交办—整改—复查—销号”闭环管理。截至 2026 年 4 月，累计巡查企业 72 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262 项，其中已完成闭环销号 244 项。

（三）深化宣传培训，提升全员安全素质与能力

区应急管理局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作用，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发布物体打击等典型事故案例，在工业园区设置宣传栏 32 个、悬挂横幅 32 条、发放宣传资料 62 份。组织开展物体打击事故预防专项培训 6 场次，邀请专家进行技术指导，参训人员达 800 多人次，帮助企业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外海街道办事处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安全生产“五进”宣传，利用企业微信群、现场会、培训班等形式，宣贯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曝光违法违规案例。组织街道领导班子、应急管理人员及企业负责人开展安全专题培训，提升风险识别和事故防范能力。石鹤利社区加强网格员安全业务培训，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升一线监管人员的专业能力。同时，通过召开企业座谈会、上门宣讲等方式，督促企业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杜绝“三违”行为，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氛围。

四、存在问题

（一）经现场核查，江门市江海区岩林电子有限公司已全面停止生产经营活动，法人主体实际运营能力丧失，不具备独立落实事故调查报告中防范和整改措施的条件。

（二）评估工作组随机抽查了外海街道2家存在相同工艺企业江门市伟煜工艺制品厂、江海区云峰声光有限公司，检查发现存在树脂操作间使用设备的接地线没有接地、承装树脂容器没有封盖保护以及安全操作规程没张贴等隐患问题，截至2026年5月底已完成整改。

五、工作建议

（一）强化底线思维，压实安全生产责任链条

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

责”要求，切实加强特殊时间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落实“三管三必须”，层层强化责任，做到职责要明、分工要细，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狠抓各项措施落实，有力有效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坚决守住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的底线，全力确保我区安全形势稳定。

（二）汲取事故教训，升级村级工业园监管

深刻吸取事故的教训，结合区域企业生产经营实际，认真分析研判村级工业园区、园区企业存在的风险隐患，构建“区级统筹、街道主抓、村居落实”的多级联动监管体系，进一步发挥安委办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等作用，健全完善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消除安全监管盲区。街道配备专职监管人员建立“一企一档”，村居发挥网格员作用每日巡查。提高企业准入门槛，将工艺风险、安全管理体系等作为核心条件，建立动态信用评价机制，对达标企业给予激励，对不达标企业依法淘汰。严格规范转租分租行为，出租方需核实承租方安全条件并签订管理协议。加大执法问责力度，对“三违”行为、隐患整改不到位等问题严肃查处，对监管失职渎职行为追究责任。

（三）强化宣传教育培训，推动全民提升安全意识

利用主流媒体与新媒体平台，通过专栏、短视频、图文等形式开展多元化宣传，在园区、厂区设置宣传栏营造安全氛围，组织“安全生产月”“知识竞赛”等活动激发员工积极性。针对不同

层级人员制定个性化培训方案，采用“理论+实操+案例”模式，将培训考核与绩效、晋升挂钩。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针对常见事故场景制定方案，每年至少组织两次全员演练，建立实训基地加强实操训练，通过演练评估完善应急预案，提升员工应急处置能力。